

2022 年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的要求编制，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以在嘉定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下载（网址：<http://www.jiading.gov.cn>）。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嘉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博乐路 111 号，联系电话：021-69989888*2920，邮箱：jdzwgk@jiading.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嘉定区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以国务院和上海市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为指引，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各项规定，全面提升政务公开质效。

（一）主动公开方面

2022年，通过“上海嘉定”门户网站、《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公报》、“上海嘉定”微信公众号等渠道主动公开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文件71件，其中行政规范性文件8件、重大行政决策文件10件、人事任免文件13件。推动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年内共收到区人大代表建议66件、区政协委员提案146件，均已按期办复，满意率达100%。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持续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审核、答复等流程，不断加强合法性审查力度，强化与区司法局、区政府法律顾问的联动，对申请内容进行审查和复核，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的合法性和规范性。2022年，区政府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3件，办结33件，均在法定期限内答复，年内未发生被纠错的情形。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持续做好政策文件、规划计划、区政府重点制度文件汇编的归集整理和动态更新，加强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管理。同时，围绕市民群众重点关注的问题，开设便民政策查询分类，有效提升市民群众查阅的便利性，着力提高为民服务的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

优化政府公报赠阅点设置，丰富政府公报内容，将委办局的重要文件及政策解读纳入政府公报的内容，全年编发政

府公报 6 期。加强门户网站政务频道与“上海嘉定”微信公众号、App、“一网通办”嘉定旗舰店等新媒体的联动，优化政策文件查询、政策解读、政府公报查阅、草案征集意见等功能。

（五）监督保障方面

一是强化政务公开组织领导，年内召开全区政务公开工作会议 1 次，专题会议 3 次，座谈会 1 次，进一步提高各单位政务公开意识，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二是围绕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等，开展政务公开专题培训，进一步提升各单位工作人员政务公开工作能力。三是将政务公开纳入绩效考核指标体系，主动在“上海嘉定”门户网站公开考核结果。联合区门户网站管理中心，督促指导各单位加强网站公开内容日常维护。委托第三方开展政务公开评估，有针对性落实整改，全面检视工作成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8	2	2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2	1	0	0	0	0	3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7	0	0	0	0	0	17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7	0	0	0	0	0	7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0	1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	0	0	0	0	0	0	0

	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其他	7	1	0	0	0	0	0	8
	(七) 总计	32	1	0	0	0	0	0	3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上海嘉定”门户网站栏目设置需进一步优化，信息查询便捷度有待提升。二是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需进一步融合，信息公开渠道和方式有待进一步拓展。

(二) 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持续深化“上海嘉定”门户网站建设，做好页面建设、栏目细化及内容保障，不断丰富政务公开、办事服务、政民互动等板块内容。在门户网站中设置专门板块，对群众关注度高、关联度较高、办事需求量大的政策进行集成公开，提高政策知晓度和到达率。二是拓宽政务公开线下渠道，依托区行政服务中心和“我嘉·邻里中心”资源，继续推进“政务服务站”和“政务公开专区”融合建设，打造家门口的政务服务体系，方便群众查阅政府信息、了解政策内容、反馈

意见建议，切实提高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三是以“政府开放日”为基础，进一步推动政策进企业、进农村、进学校、进社区、进公共空间等，开展多样化、有针对性的政策讲解活动，让政策“走出去”，惠及更多企业群众。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本机关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对2022年市、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贯彻落实情况

2022年，嘉定区政府严格按照中央和市委、市政府有关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推动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有力有序开展。

1、推动重大行政决策全流程公开。集中发布2022年度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并实行动态调整，通过超链接形式完成完整展示草案解读、意见征集情况、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会议审议等全流程情况。

2、完善公众代表列席决策会议制度。全年共邀请利益相关方、企业代表、市民代表等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4次，12名公众代表列席并发表了意见建议，列席和决策事项审议情况均向社会公开，议题涵盖休闲农业、乡村民宿、“碳达

峰”等。

3、多措并举提高公众参与度。开展民心实项目公开评议工作，推动“两代表一委员”和市民群众参与民心实项目前期立项、实施建设、竣工验收、正式投用全过程，积极营造良好的全社会民主监督氛围。及时处理政民互动收集到的网民留言，为市民群众答疑解惑。策划开展政府开放活动，全年共组织各单位举办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政府开放活动 58 余场，架起了政府与群众之间直接沟通的桥梁。

4、强化政策解读宣传。通过图示图解、视频直播、政策问答等多种形式对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包括对市民企业权益产生较大影响的政策文件）开展政策解读，进一步提高政策解读的质量，让群众企业听得懂、用得上。探索政策预公开阶段解读，对《上海市嘉定区政府质量奖管理办法》、《嘉定区“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等 22 个草案进行预解读。

5、深入推动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强化政务公开全领域标准目录自查自纠，优化目录内容和展示。全面推动标准化规范化向村居延伸，出台《嘉定区村务公开和“阳光村务工程”平台公开基本目录》，指导各街镇制定村（居）务公开制度和标准化目录，全面规范村（居）事务公开，有效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